

4. 中小企业、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（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，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）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方城县农业机械技术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方城县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2025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方城县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2025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为方城县汇有农机专业合作社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328.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.78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方城县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2025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为方城县汇有农机专业合作社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328.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.78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方城县汇有农机专业合作社

日期：2025年4月9日